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me Watch Investments Limited
時計寶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3)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收益為約770.7百萬港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963.4百萬港元減少約20.0%。
- 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40.7百萬港元，較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155.3百萬港元減少約73.8%。
- 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為2.0港仙(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7.5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零)。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時計寶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所示：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770,678	963,391
銷售成本		<u>(221,264)</u>	<u>(235,257)</u>
毛利		549,414	728,13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51,452	63,162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752	(3,259)
銷售及分銷成本		(492,614)	(511,341)
行政開支		(56,729)	(64,231)
融資成本		(432)	(508)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u>303</u>	<u>1,082</u>
除稅前溢利		52,146	213,039
所得稅	5	<u>(13,566)</u>	<u>(53,447)</u>
期間溢利	6	38,580	159,592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隨後將不被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收益		46	263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31,559	131,468
隨後可能被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債務工 具之公平值變動		(2,136)	5,459
與期內出售的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 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重新分類調整		<u>(1,574)</u>	<u>—</u>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u>66,475</u></u>	<u><u>296,782</u></u>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0,741	155,332
—非控股權益	<u>(2,161)</u>	<u>4,260</u>
	<u>38,580</u>	<u>159,592</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7,685	289,247
—非控股權益	<u>(1,210)</u>	<u>7,535</u>
	<u>66,475</u>	<u>296,782</u>
每股盈利—基本(港仙)	8 <u>2.0</u>	<u>7.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455,683	446,832
使用權資產	9	50,356	51,455
投資物業	10	107,700	107,700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10,824	12,011
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1,963	2,055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11	123,145	121,025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債務工具	12	164,616	166,094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13	364,003	271,742
遞延稅項資產		59,329	55,160
		1,337,619	1,234,074
流動資產			
存貨	14	378,248	378,677
貿易應收賬款	15	180,926	284,94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7,807	115,285
可收回稅項		4,860	1,89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11	–	308,079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債務工具	12	–	37,966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13	159,328	447,293
銀行結餘及現金		890,290	254,856
		1,731,459	1,828,995
分類為持作可供出售的資產		–	14,720
		1,731,459	1,843,71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6	54,144	56,9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0,034	149,240
稅項負債		98,237	63,572
銀行借款		–	40,000
租賃負債	9	10,718	11,320
其他貸款		15,594	7,766
		288,727	328,799
流動資產淨值		1,442,732	1,514,91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80,351	2,748,990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07,357	207,638
儲備		<u>2,460,154</u>	<u>2,394,16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667,511</u>	<u>2,601,806</u>
非控股權益		<u>30,778</u>	<u>31,988</u>
總權益		<u>2,698,289</u>	<u>2,633,794</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	4,338	4,887
遞延稅項負債		<u>77,724</u>	<u>110,309</u>
		<u>82,062</u>	<u>115,196</u>
		<u><u>2,780,351</u></u>	<u><u>2,748,990</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租賃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重估金額及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下文所載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新訂主要會計政策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所遵循者一致。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1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21年6月30日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於本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確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集團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相關修訂

該修訂本為評估將清償負債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起最少12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其中：

- 訂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基於報告期末已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該修訂本澄清：
 - i. 分類不應受到管理層意圖或期望在12個月內清償負債的影響；及
 - ii. 倘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如在報告期末滿足條件，則該權利存在，即使貸款人直到日後仍未測試合規性；及

- 澄清倘負債的條款規定可由對手方選擇通過轉讓實體自身的權益工具結算，則僅當該實體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下的權益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香港詮釋第5號已進行修訂，以使相應的措詞保持一致且結論不變。

根據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負債，以及本集團與相關貸款人之間的協議所訂明相關條款及條件，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導致本集團的負債重新分類。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目前劃分為四個業務部門：

- a. **天王手錶業務**—生產、批發及零售自主品牌手錶—天王手錶；
- b. **拜戈手錶業務**—批發及零售自主品牌手錶—拜戈手錶；
- c. **錶芯貿易業務**—錶芯批發；及
- d. **其他品牌（中國）業務**—以著名品牌為主的進口手錶零售業務。

該等業務部門乃按照內部報告的基準，並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行政總裁定期審閱作資源分配及評估業務部門表現用途。各業務部門各自為一個業務分類。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於某一時點確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天王手錶 業務 千港元	拜戈手錶 業務 千港元	手錶錶芯貿易 業務 千港元	其他品牌 (中國)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652,051	11,468	45,667	61,492	770,678
分類間銷售	<u>-</u>	<u>-</u>	<u>10,249</u>	<u>-</u>	<u>10,249</u>
分類收益	<u>652,051</u>	<u>11,468</u>	<u>55,916</u>	<u>61,492</u>	780,927
對銷					<u>(10,249)</u>
集團收益					<u>770,678</u>
業績					
分類業績	<u>39,790</u>	<u>(12,511)</u>	<u>(1,003)</u>	<u>2,740</u>	29,016
利息收入					29,295
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5,556
中央行政成本					(21,316)
融資成本					<u>(405)</u>
除稅前溢利					<u>52,146</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天王手錶 業務 千港元	拜戈手錶 業務 千港元	手錶錶芯貿易 業務 千港元	其他品牌 (中國)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820,063	19,615	43,350	80,363	963,391
分類間銷售	<u>-</u>	<u>-</u>	<u>9,846</u>	<u>-</u>	<u>9,846</u>
分類收益	<u>820,063</u>	<u>19,615</u>	<u>53,196</u>	<u>80,363</u>	973,237
對銷					<u>(9,846)</u>
集團收益					<u>963,391</u>
業績					
分類業績	<u>194,159</u>	<u>(7,622)</u>	<u>(881)</u>	<u>3,713</u>	189,369
利息收入					26,348
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3,551
中央行政成本					(25,738)
融資成本					<u>(491)</u>
除稅前溢利					<u>213,039</u>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的業績，未經攤分包括利息收入、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中央行政成本及融資成本等企業項目。此乃匯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用途之舉。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i>其他收入：</i>		
銀行利息收入	334	1,25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0,317	7,870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債務工具利息收入	5,074	5,570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3,570	11,650
手錶維修保養服務收入	4,199	3,055
政府補貼(附註)	9,039	11,658
租金收入	1,924	1,726
其他	1,082	4,020
	<u>45,539</u>	<u>46,807</u>
<i>其他收益及虧損：</i>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	-	10,400
出售及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5,812)	(4,018)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公平值變動的(虧損)收益	(2,680)	11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債務工具收益	1,659	-
匯兌淨收益	12,746	9,962
	<u>5,913</u>	<u>16,355</u>
	<u><u>51,452</u></u>	<u><u>63,162</u></u>

附註： 該款項主要包括(i)經參考根據地方政府頒佈的規則及法規所繳納稅款而計算的來自地方財政局的政府補貼；(ii)因創意設計、創新及技術而於中國獲授的無條件政府補貼。

5. 所得稅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03	1,320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748	32,428
中國預扣稅	36,369	142
	<u>50,320</u>	<u>33,890</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	(32)
	<u>50,320</u>	<u>33,858</u>
遞延稅項	<u>(36,754)</u>	<u>19,589</u>
	<u>13,566</u>	<u>53,447</u>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未符合兩級利得稅率制度之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以統一稅率16.5%徵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行兩級利得稅率制度所涉及金額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不重大。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根據若干稅收優惠待遇，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內的適用稅率介乎15%至25%。於2018年10月16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天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天王深圳」）獲有關當局授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為期三年，於2020年12月31日屆滿。天王深圳於2019年初獲得該項資格的正式證書。憑藉此資格，天王深圳有權享受稅收優惠待遇，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曆年的適用稅率為15%。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中國附屬公司分派的股息須繳納5%至10%的預扣稅。已就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溢利計提有關預扣所得稅的遞延稅項。

6. 期內溢利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扣除以下各項後的期間溢利：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179,610	183,46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包括董事薪酬)	30,959	9,579
員工成本總額	210,569	193,04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33,661	31,843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9,397	9,157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陳舊存貨撥備(撥回)	11,888	(5,749)
特許費(附註)	114,580	144,403

附註：作為可變租賃付款，根據與個別百貨公司簽訂的各自協議所載的條款及條件，本集團的若干銷售專櫃按該等銷售專櫃確認的月銷售額向百貨公司支付特許費。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零)。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六個月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期間溢利	<u>40,741</u>	<u>155,332</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076,361</u>	<u>2,079,946</u>

由於兩個期間均無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概無呈報每股攤薄盈利。

9.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租賃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43,084,000港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約84,435,000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訂立數份新租賃協議，租期介乎一年至五年（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介乎一年至五年）。租期均單個協商，涵蓋一系列不同條款及條件。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限的時長時，本集團應用合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執行的期限。本集團就租賃承擔分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約7.3百萬港元及約7.3百萬港元（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約4.4百萬港元及約4.4百萬港元）。

於上一中期期間，由於COVID-19爆發，相關零售商店及辦公室的出租人透過三至六個月的減租向本集團提供租金寬減。

租金寬減由COVID-19疫情直接引致且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46B的所有條件，及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46A項下的可行權宜方法。

10.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公平值

於2020年7月1日	92,000
於損益內確認的公平值增加	17,700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u>(2,000)</u>
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1年12月31日	<u><u>107,700</u></u>

所有根據經營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用途的本集團物業權益乃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並分類及入賬為投資物業。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辦公室單位，租金須按月繳付。初始租賃期一般為兩年，僅承租人擁有單方面延長初始租賃期的權利。租賃合約包含市場審閱條款，以防承租人行使延期選擇權。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根據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所進行估值得出。

董事認為，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變動。

1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存款證(a)	112,019	413,145
理財產品(b)	–	4,833
人壽保險(c)	11,126	11,126
	<u>123,145</u>	<u>429,104</u>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123,145	121,025
流動資產	–	308,079
	<u>123,145</u>	<u>429,104</u>

- (a)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該金額包括中國之銀行發行的按每年固定利率介乎3.4%至3.9%（2021年6月30日：3.4%至4.18%）且須按月支付利息的存款證。該等存款證可轉移但不可提前贖回。存款證的到期日介乎2023年3月至2024年3月（2021年6月30日：2021年12月至2023年12月）。
- (b) 於2021年6月30日，該金融資產包括中國一家銀行發行之理財產品。該產品可按要求贖回且並非保本。產品回報乃按主要為固定收入及債務工具的相關投資的表現所釐定。
- (c)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該金融資產包括由兩家獨立保險公司（均為獨立第三方）發行的兩項本公司執行董事的壽險計劃。本公司為該等計劃之持有人及受益人。根據首個計劃，由本公司支付的總保費為10,000,000港元（應連續五年分期付款，每年2,000,000港元）。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支付6,000,000港元（2021年6月30日：6,000,000港元）。根據第二個計劃，本公司應付的總保費為643,500美元（相等於約5,000,000港元），於2021年6月30日悉數結算。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入的金融資產於2021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債務工具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債務工具—非上市	<u>164,616</u>	<u>204,060</u>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164,616	166,094
流動資產	<u>—</u>	<u>37,966</u>
	<u>164,616</u>	<u>204,060</u>

該等債務工具為本集團於公司債券的投資。該等公司債券乃按公平值（即銀行所報的買入價）計量。該等公司債券為永續債（2021年6月30日：2021年8月至永久），票息率介乎5.9%至6.25%（2021年6月30日：4.9%至6.25%），每半年支付一次。

13.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存款證	61,280	60,120
定期存款	<u>462,051</u>	<u>658,915</u>
	<u>523,331</u>	<u>719,035</u>
就呈報目的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364,003	271,742
流動資產	<u>159,328</u>	<u>447,293</u>
	<u>523,331</u>	<u>719,035</u>

附註：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兩個期間內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中國之多間銀行發行的按每年固定利率介乎3.1%至4.125%計息且須於到期時支付利息的存款證及定期存款。該等存款證不可轉移且不可提前贖回。存款證及定期存款的到期日介乎2022年1月至2024年11月（2021年6月30日：2021年7月至2024年6月）。

14. 存貨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及耗材	73,289	62,254
半成品	4,778	6,711
製成品	<u>300,181</u>	<u>309,712</u>
	<u>378,248</u>	<u>378,677</u>

15. 貿易應收賬款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賬款	211,060	316,242
來自關連公司的貿易應收賬款	1,362	451
減：信貸虧損撥備	<u>(31,496)</u>	<u>(31,745)</u>
	<u>180,926</u>	<u>284,948</u>

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賬款主要指應收百貨公司及電子商務平台的款項，乃有關本集團的批發業務及錶芯貿易業務銷售貨品予客戶及其他企業客戶以及批發商收取的銷售所得款項。授予債務人的信貸期介乎30至60天。本集團並無有關關連方客戶的信貸期政策，而關連方客戶一般於三個月內結算貿易應收賬款。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按零售客戶收貨日期及向批發及企業客戶發貨日期(與收益確認的各日期相若)呈列的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天	145,451	253,226
61至120天	23,259	18,558
121至180天	4,164	3,523
180天以上	6,690	9,190
	<u>179,564</u>	<u>284,497</u>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按發貨日期(與收益確認的日期相若)呈列的來自關連公司(即與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有關的實體)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天	<u>1,362</u>	<u>451</u>

16.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第三方貿易賬款	52,157	54,830
應付第三方票據	<u>1,987</u>	<u>2,071</u>
	<u>54,144</u>	<u>56,901</u>

購貨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60天。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第三方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44,646	38,224
31至60天	4,545	6,965
61至90天	1,497	3,387
90天以上	1,469	6,254
	<u>52,157</u>	<u>54,830</u>

根據票據發行日期計算，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的應付票據的賬齡為30天以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中國經濟及零售銷售自2020年2月起受到COVID-19疫情爆發的打擊。時計寶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時計寶**」）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963.4百萬港元減少約192.7百萬港元或約20.0%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約770.7百萬港元。本集團收益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天王手錶業務錄得的收益下降，而有關收益下降乃歸因於COVID-19疫情反覆及變種病毒不斷出現，對天王手錶銷售造成的影響。

天王手錶業務

銷售天王手錶（「**天王手錶業務**」）的收益佔本集團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總收益約84.6%（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85.1%），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自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820.1百萬港元減少約168.0百萬港元或約20.5%至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約652.1百萬港元。天王手錶銷售零售網絡由2021年6月30日的2,226個銷售點（「**銷售點**」）維持穩定至2021年12月31日的2,214個銷售點，淨減少12個銷售點。

拜戈手錶業務

銷售拜戈手錶（「**拜戈手錶業務**」）的收益佔本集團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總收益約1.5%（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2.0%），較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19.6百萬港元減少約8.1百萬港元或約41.5%至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約11.5百萬港元。

其他品牌(中國)業務

天王及拜戈手錶以外的著名品牌手錶的零售銷售(「其他品牌(中國)業務」)自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80.4百萬港元下跌約18.9百萬港元或約23.5%至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約61.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總收益約8.0% (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8.3%)。其他品牌(中國)業務收益減少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反覆及變種病毒不斷出現導致消費意欲疲弱所致。

錶芯貿易業務

錶芯貿易(「錶芯貿易業務」)的收益佔本集團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總收益約5.9% (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4.5%)。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錶芯貿易收益約45.7百萬港元，較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43.4百萬港元增加約2.3百萬港元或約5.3%。

毛利

本集團的總毛利由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728.1百萬港元減少約178.7百萬港元或約24.5%至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約549.4百萬港元。該下跌乃主要由於天王手錶業務的毛利減少，與收益減少相符。本集團的總毛利率則由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75.6%減少約4.3個百分點至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約71.3%，該減少主要由於天王手錶業務的毛利率較低。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由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63.2百萬港元減少約11.7百萬港元或約18.5%至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約51.5百萬港元。該減少歸因於(i)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約10.4百萬港元，而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並無有關收益；(ii)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之虧損約2.7百萬港元，惟由(iii)匯兌淨收益增加約2.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人民幣(「人民幣」)升值所致)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511.3百萬港元減少約18.7百萬港元或約3.7%至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約492.6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兩項的綜合影響(i)特許費及租賃開支減少(與收益減少相符)；及(ii)與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中國社會保險費的大量減免相比，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並無暫時減免，導致員工成本上升。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64.2百萬港元減少約7.5百萬港元或約11.7%至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約56.7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減少以及本集團於2021年6月自本公司關連方收購現有辦公室物業導致租賃開支減少。

融資成本及所得稅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於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及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均維持穩定。本集團的所得稅由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53.4百萬港元減少約39.9百萬港元或約74.6%至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約13.6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及預扣稅減少。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25.1%上升至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約2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155.3百萬港元減少約114.6百萬港元或約73.8%至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約40.7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反覆及變種病毒不斷出現導致消費意欲疲弱，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收益大幅下降。

業務回顧

概覽

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仍為其兩個自主品牌手錶（即天王及拜戈手錶）的製造、零售及電子商務業務、其他品牌（中國）業務及其輔助性錶芯貿易業務。

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天王手錶業務仍為本集團的核心（中國）業務，貢獻了本集團總收益約84.6%。天王手錶具有長達逾30年之久的品牌底蘊，並透過提供高品質精準度兼具時尚的手錶而享有盛譽，以上種種均為天王手錶業務得以持續成功並獲得廣泛品牌認知度的關鍵因素。透過本集團遍佈全國的銷售點網絡所收集的客戶信息，本集團能夠努力滿足不同年齡層客戶對高品質時尚手錶不斷增長的需求。

零售網絡

本集團的零售網絡主要包括由本集團直接管理及控制的百貨公司及購物中心的銷售專櫃。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透過直接管理的銷售點銷售69%以上的天王及拜戈手錶。由於本集團直接銷售大部分手錶予其零售顧客，本集團可透過其一線銷售員工獲得第一手市場資料及顧客的直接反饋。本集團認為此乃超越其競爭對手的競爭優勢，因競爭對手一般並無直接自身管理其銷售網絡，而是通過經銷商銷售其產品。

隨著網購平台日漸普及，消費渠道變得更加多樣化。為進一步優化零售網絡，本集團減少了百貨公司的銷售專櫃數目，同時增加了中國各地購物中心的銷售專櫃數目。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天王手錶業務的銷售點數目為2,214個，與2021年6月30日相比，天王手錶業務的銷售點數目淨減少12個。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拜戈手錶業務的銷售點數目為249個，較2021年6月30日的拜戈手錶業務銷售點數目淨減少22個。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品牌（中國）業務的銷售點數目為39個，較2021年6月30日的其他品牌（中國）業務的銷售點數目淨減少13個。

本集團的自主品牌手錶

天王手錶

天王手錶業務的收益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對本集團總收益的貢獻為約84.6%（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85.1%），仍為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天王手錶業務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線下零售較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減少約17.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傳統手錶零售市場的萎縮以及電子和數碼可穿戴設備的競爭。COVID-19疫情反覆亦影響了大眾消費者的信心及消費意欲，甚至令整體線下零售市場受壓。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已推出不少於10款新款天王手錶供直接線下零售、電子商務渠道銷售及公司銷售，每隻手錶價格介乎約人民幣100元至人民幣2,900元之間。天王手錶廣泛的選擇範圍能讓本集團滿足不同需求，並吸納更多不同收入水平及年齡層的顧客。

拜戈手錶

拜戈手錶在瑞士組裝及進口。與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19.6百萬港元相比，拜戈手錶業務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收益為約11.5百萬港元，減少約8.1百萬港元或約41.5%。該減少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反覆爆發，以及來自類似價格範圍內其他進口手錶的激烈競爭。

其他品牌(中國)業務

與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80.4百萬港元相比，其他品牌(中國)業務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收益為約61.5百萬港元，減少約18.9百萬港元或約23.5%。其他品牌(中國)業務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中國手錶零售市場整體下滑，特別是時尚手錶及進口中檔手錶以及來自類似價格範圍內其他進口手錶的激烈競爭。

錶芯貿易業務

鑑於錶芯貿易為天王手錶的組裝提供可靠及穩定的錶芯供應，並能在非用於製造本集團天王手錶業務手錶的錶芯富餘時，與其他手錶製造商及經銷商進行錶芯貿易業務為本集團創造額外收益，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內部錶芯採購及買賣部門乃本集團整體業務營運不可或缺的一個分類。

電子商務業務

自2013年起，本集團一直從事電子商務業務，並於天貓及京東等多家主流網絡銷售平台銷售其產品。為掌握中國年輕客群日益增長的消費能力，本集團透過網上銷售渠道推出多款定位平價及快時尚的天王及拜戈手錶。董事亦認為，多元化錶款可以使本集團得以接觸更多元化的顧客，包括不同年齡層的顧客群。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電子商務業務繼續為本集團收益的主要來源之一。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由於市場參與者之間競爭激烈，手錶銷售錄得下跌。

存貨控制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結餘為約378.2百萬港元，與2021年6月30日的約378.7百萬港元相比減少約0.4百萬港元或約0.1%。本集團的存貨週轉天數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292天增至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312天。本集團實施擴充銷售網絡計劃的同時，將繼續嚴密監控及控制其存貨水平，以確保擴充計劃及存貨水平不會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造成不利影響。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庫存超過兩年的存貨分別為約180.0百萬港元及約162.7百萬港元，而該等存貨結餘的相應撥備分別為約120.4百萬港元及約106.9百萬港元。本集團管理層定期監控存貨賬齡、質量及數量以確保存貨維持在對我們業務經營最有利的最佳價值及最優水平。本集團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亦評估及審閱存貨賬齡分析並識別不再適用於生產或銷售的滯銷存貨項目。於各報告期末，倘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估計低於成本，本集團管理層將作出必要的撥備。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採納穩健的財務政策。本集團監控及維持管理層認為屬適當水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為本集團的經營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意外波動的影響。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短期銀行貸款為其業務提供資金。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約890.3百萬港元及約254.9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約155.9百萬港元，較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304.1百萬港元減少約148.2百萬港元。該款項主要來自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所得的除稅前溢利約52.1百萬港元，並就非現金項目約33.9百萬港元、營運資金結餘增加約60.8百萬港元、已付所得稅約20.2百萬港元及已收利息約29.3百萬港元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投資活動的所得現金淨額為約521.3百萬港元，主要來自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36.5百萬港元、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入淨額約206.5百萬港元、贖回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入淨額約306.7百萬港元及贖回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債務工具的現金流入淨額約36.8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42.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借款約40.0百萬元。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擁有現金淨額。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為約2,698.3百萬港元，較2020年6月30日約2,633.8百萬港元增加約64.5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營運資金為約1,442.7百萬港元，較於2021年6月30日約1,514.9百萬港元減少約72.2百萬港元。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分別為約1.1%及約2.4%。

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1年6月30日的資本承擔明細：

	於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有關人壽保險合約的資本承擔	4,000	4,000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23,098	24,463
	<u>27,098</u>	<u>28,463</u>

外幣風險

本集團擁有外幣銷售，這使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此外，本集團的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債務工具等金融資產、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以及集團內部結餘均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外幣計值。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監控外匯風險及在必要時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僱用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全職僱員約4,400名（2021年6月30日：約4,400名）。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員工成本為約210.6百萬港元（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193.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酬金政策乃按個別僱員的表現及各區域薪金率而制訂，並每年定期檢討。除提供予本集團全職僱員的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外，本集團亦根據僱員的個別表現評估分發酌情花紅，作為獎勵。

社會責任

本集團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為約0.1百萬港元（2021財政年度上半年：約0.1百萬港元）。概無向任何政治團體作出捐贈。

前景及策略

於過去幾個月，反覆出現的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的銷售表現產生了不利影響。由於預期疫情將反覆發生，變種病毒將不斷出現，儘管中國是最早帶領疫後復甦的國家之一，本集團在恢復所有地區正常營運方面仍面臨困難。由於中國一直採取「動態清零」戰略，因此，持續不時爆發的COVID-19疫情導致的國內封鎖、旅行限制及保持社交距離措施必然在一定程度上影響本集團的業務。

鑑於目前的情況，本集團將採取審慎方式檢討銷售點的表現及發展天王手錶的零售網絡。高級管理團隊將仔細評估潛在新店舖的開設。同時，本集團將密切監控現有銷售點的表現，以優化天王手錶的銷售網絡，從而實現最佳地區市場覆蓋。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提供多元化的時尚手錶，以應對瞬息萬變的零售領域，同時在不同系列和潛在合作項目中注入新元素。

就電子商務業務而言，由於市場參與者之間競爭激烈，本集團預期該部門未來的增長將面臨挑戰。然而，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線上業務的運營能力，通過直播、短視頻及其他新媒體渠道精準獲取新客戶。所有該等措施預期將實現低成本而又廣泛的營銷，最大化營銷成效。

本集團的其他業務分類(包括拜戈手錶業務及其他品牌(中國)業務)仍處於困境並受到當前市場狀況的影響。本集團將繼續推進改善業務表現的計劃，短期目標為提高兩個分類的整體營運效率。

鑑於零售環境面臨嚴峻挑戰，經濟狀況不穩，本集團通過專注於現金管理，採取保守方式應對危機。因此，儘管經歷了一段動盪時期，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依然強勁。本集團認為，在此極端的營運環境中，保持充分流動性及充足的營運資金作為本集團的財務管理政策將對維繫企業的生存至關重要，同時亦是長期成功的基石。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1年11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股東決議案，董事獲授一般授權以購回最多207,637,600股本公司股份，佔2021年11月25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購回授權」）。

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根據購回授權，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計2,808,000股（「購回」）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自有股本（「股份」），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每股面值 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已支付 每股股份的 最高價格 (港元)	已支付 每股股份的 最低價格 (港元)	已支付的 概約總代價 (千港元)
2021年12月	<u>2,808,000</u>	<u>0.72</u>	<u>0.70</u>	<u>1,981</u>

購回股份已於2021年12月30日註銷。

董事會認為，購回乃為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而作出，以提升本公司之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

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收購或出售。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守則。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考慮到董觀明先生豐富的專業知識及對手錶行業的出色洞察力，董事會認為董觀明先生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使得本集團整體業務規劃、決策及落實等更加有效及高效。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及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是否需要委任不同人士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已信納及董事確認，彼等於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2022財政年度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與本集團管理層討論財務相關事宜。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零）。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imewatch.com.hk)。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按照上市規則在適當時間派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將刊載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時計寶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董觀明先生

香港，2022年2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董觀明先生、董偉傑先生、鄧光磊先生及董觀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清楠先生、王泳強先生及蔡浩仁先生。